

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工程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 杭州市笕正小学 的 杭州市笕正小学篮球场硅 pu 重铺、排球场改建小足球场、操场人工草坪项目 采购活动，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（或者：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）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杭州市笕正小学篮球场硅 pu 重铺、排球场改建小足球场、操场人工草坪项目，属于 建筑业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 杭州伟铖建设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 23 人，营业收入为 614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441 万元，属于 小型企业。

李高祥

2. (/)，属于 (/)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 (/)，从业人员 / 人，营业收入为 /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/ 万元属于 (/)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供应商名称(电子签名)：杭州伟铖建设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5 年 7 月 11 日

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注：